

肇庆市第三人民医院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生态环境部《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48 号）要求，肇庆市第三人民医院对院区现有所有排放口和排放所有污染物开展自行监测，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一、污染源及污染物

我院共设置 1 个综合废水排放口和 1 个废气排放口，各排放口污染源及污染物见表 1。

表 1 污染源及污染物

污染物类型	监测位置	排放口编号	监测指标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废气	废气排放口	FQ-001	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mg/Nm ³
			氨气		/mg/Nm ³
			臭气浓度		6000
综合废水	综合废水排放口	WS-003	石油类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20mg/L
			化学需氧量		250mg/L
			色度		/
			悬浮物		60mg/L
			肠道病毒		/个/L
			肠道致病菌		/个/L
			挥发酚		1.0mg/L
			总余氯		/mg/L
			总氰化物		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mg/L
			动植物油		20mg/L
			PH 值		6-9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个/L
			氨氮		/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mg/L
污水处理站周界废气	/	/	甲烷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1%
	/	/	臭气浓度		10mg/m3
	/	/	氨（氨气）		1.0mg/m3
	/	/	氯		0.1mg/m3

	/	/	硫化氢		0.03mg/m3
噪声	企业东侧 边界外 1 米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 8)	昼间 65dB; 夜间 55dB
	企业南侧 边界外 1 米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 8)	昼间 65dB; 夜间 55dB
	企业西侧 边界外 1 米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 8)	昼间 65dB; 夜间 55dB
	企业北侧 边界外 1 米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 8)	昼间 65dB; 夜间 55dB

二、监测内容及监测方法

污染物采样方法、监测频次及监测方法见下表，其监测点位及示意图见下图。

表 2 污染物采样与监测方法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2)	手工监测频次 (3)	手工测定方法 (4)	其他信息
1	废气	FQ-001	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2	废气	FQ-001	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氨 (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3	废气	FQ-001	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量, 烟 气量										
4	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界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甲烷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5	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界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6	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界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7	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界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氯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环境空气 氯气等有毒有害气体的应急监测 电化学传感器法（HJ 872—2017）	
8	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		温度, 气压, 风速,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季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2)	手工监测频次 (3)	手工测定方法 (4)	其他信息
		界		风向									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9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pH 值	自动	否	pH 值自动监测仪	综合污水排放口	是				
10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色度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 11903-89	
11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周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12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季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13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自动	否	化学需氧量自动监测仪	综合污水排放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4	废水	WS-00	综合	流量	阴离子表	手工					瞬时采样	1 次/季	水质 阴离子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2)	手工监测频次 (3)	手工测定方法 (4)	其他信息
		3	污水排放口		面活性剂						至少 3 个瞬时样		面活性剂的测定 流动注射-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826-2017)	
15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氨氮 (NH ₃ -N)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16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季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17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动植物油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季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18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挥发酚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季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溴化容量法 HJ 502-2009	
19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	流量	流量	自动	否	流量检测仪	综合污水排放口	是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排放口											
20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总氰化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季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分光光度法 (HJ823-2017)	
21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总余氯（以 Cl 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586-2010)	
22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肠道致病菌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23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肠道病毒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24	废水	WS-003	综合污水排放口	流量	粪大肠菌群数（个/L）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多管发酵法	

三、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

本公司内部不具备监测条件，因此委托外部有资质监测机构待其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按照要求，委托其它有资质的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的，排污单位不用建立监测质量体系，但应对监测机构的资质进行确认。

四、监测数据记录、整理、存档要求等

1、监测数据记录要求

手工监测的记录和自动监测运维记录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执行。

（1）手工监测的记录：应当定期记录开展手工监测的日期、时间、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点位、监测方法、监测频次、监测仪器及型号、采样方法、监测结果等，并建立台账记录报告。

（2）自动监测运维的记录：包括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状况、系统辅助设备运行状况、系统校准、校验工作等；仪器说明书及相关标准规范中规定的其它检查项目；校准、维护保养、维修记录等。

2、监测数据整理与存档设计记录表格，对监测过程的关键信息予以记录、整理并存档，记录形式为电子版和纸质版用时记录，保存时间不少于五年。